

昆明市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公 告

(第 25 号)

《昆明市机动车排气污染防治条例》于 2013 年 10 月 31 日经昆明市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并于 2013 年 11 月 29 日云南省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批准。现予公布，自 2014 年 5 月 1 日起施行。

昆明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13 年 12 月 27 日